## 关于对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202 号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以下简称《投资公告》),你公司与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投资合同书》(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合同书")。项目总规划投资预算为100亿元。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进行说明:

- 1. 公告显示,项目总规划投资预算为 100 亿元,分三期投资建设。首期投资为 55 亿元、二期投资为 25 亿元、三期投资为 20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21.89 亿元。
- (1)请说明三期投资款筹集、支出安排,请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情况等说明此次投资对你公司资产负债率等偿债指标的具体影响,是否会显著增加你公司的财务风险与流动性风险。
  - (2) 请说明该项目的盈利预测、投资回收期、内部收益率等

情况,你公司是否结合行业特点、市场发展趋势等情况对该项目进行详细评估与测算,你公司是否具备该领域的人员、技术、管理等资源,是否充分分析项目存在的潜在风险,并结合上述情况详细说明你公司投资该项目的原因、合理性和必要性。

- 2. 根据《项目投资合同书》,管委会将为你公司匹配最优惠 用电政策、清洁能源碳指标、向市政府建议支持你公司参与全市 矿产资源整合开发、协助公司享受国家、省、市相关优惠政策以 及各项政策资金扶持等。请说明相关政策落实需要履行的审批手 续,预计完成时间,是否存在障碍。
- 3.请你公司提供上述项目投资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和交易进程备忘录,并自查《投资公告》披露前后相关主体是否存在接受采访、调研,是否存在提前向特定对象泄露有关内幕信息、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形,详细说明内幕信息知情人、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在《投资公告》披露前1个月至回函日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
- 4. 你公司 2022 年 3 月 26 日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你公司大股东罗洪友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500,00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87%)。请说明罗洪友是否为该项目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大股东及有关内幕信

息知情人未来6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你公司股票的计划,请核查相关主体是否存在利用相关公告配合减持的情形。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22年4月2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年4月13日